

桃園市藥癮服務資源調查清冊(公部門)

局處	計畫/方案名稱	服務內容	服務對象	申請資格	服務方式	服務期程	服務時段	申請方式	承辦單位	聯絡人	聯絡方式	聯絡地址	承辦單位網址	備註
衛生局	毒品危害防制中心工作暨衛生福利部補助藥癮者處遇計畫	藉由電訪、家訪等評估機制，為藥癮個案進行需求評估，並視其需求給予醫療協助、心理支持、資源連結及就業轉介等	1. 強制列管藥癮者 2. 自行求助藥癮者	1. 強制列管藥癮者：因毒品案件入監服刑、觀察勒戒、強制戒治、緩刑、緩起訴或您於五年內曾遭警方查獲三級毒品達3次以上 2. 自行求助藥癮者：自願接受本中心追蹤輔導，如未成年則需經監護人同意之自願接受輔導	採一對一輔導	1. 依身分別服務期程從半年至2年不等 2. 成年個案服務期程為半年；未成年個案，服務期程為1年	週一至週五	1. 強制列管藥癮者會由衛生福利部設置系統進案 2. 自行求助者可至中心進行面談簽署自願服務同意書，或由轉介單位提供自願服務同意書。未成年部分需附上監護人同意書	桃園市政府衛生局心理健康科	值班人員	03-3341066	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55號	http://dph.tycg.gov.tw/nodrug/index.jsp	
衛生局	青少年藥癮治療服務計畫	方案一:心理師到校輔導服務 方案二:醫療服務 方案三:臺灣桃園地方法院心理師駐點服務	1. 方案一及方案二：設籍或學籍於本市20歲(含20歲)以下有藥物、精神刺激物質濫用議題或濫用之於之青少年(不含有緩起訴身分之青少年) 2. 方案三：服務對象僅限於臺灣桃園地方法院之受保護處分少年	有服務需求之設籍於本市20歲(含20歲)以下青少年，由各級單位(社會局、教育局、地方法院調查保護室或各級學校等)、醫療院所向衛生局提出申請，並檢附未成年輔導服務轉介單，本中心收件進行審核後將結果函覆轉介單位(方案三不接受轉介)	採一對一輔導/服務	方案一：每案服務8小時為上限 方案二：每案補助2萬元為上限 方案三：提供40週共120小時之駐點服務	週一至週五	以公文或傳真方式向衛生局提出申請，並檢附未成年輔導服務轉介單，本中心收件後進行審核後將結果函覆轉介單位(方案三不接受轉介)	桃園市政府衛生局心理健康科	湯淑方	03-3341066	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55號	https://dph.tycg.gov.tw/nodrug/index.jsp	
衛生局	心理諮詢面談服務計畫	針對一般民眾(含青少年)心理層面進行諮詢面談	一般民眾(含青少年)	一般民眾(含青少年)	採一對一面談諮詢	1. 提供桃園市13個行政區域駐點諮詢服務 2. 提供免費心理諮詢服務 3. 如諮詢服務次數超過4次，仍有服務需要，應尋求專業精神醫療協助	每次面談時間為1小時(含10分鐘填寫問卷)	線上預約	桃園市政府衛生局心理健康科	李庭瑜	03-3340935分機3009	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55號	http://www.tycg.gov.tw/mental/	
衛生局	多元性別減害暨緩起訴團體	透過團體治療協助參與者了解藥癮的本質、藥物使用的行為、環境影響和本身信念對於戒癮的關鍵，討論加強成員問題解決能力，改變使用毒品行為	具有物質濫用困擾之多元性別議題者提供服務	具有物質濫用困擾之多元性別議題者	團體治療	不限，有需求則可持續服務	每月1次，依照每年簡章公告時間	洽業務承辦人	桃園市政府衛生局心理健康科	朱永照	03-3340935#3041	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55號	https://dph.tycg.gov.tw/nodrug/	
衛生局	藥癮治療費用補助方案	藉由提供各項藥癮治療費用之部分補助，降低藥癮者經濟負擔，鼓勵藥癮者接受醫療服務	一般民眾(含青少年)	具有物質濫用困擾，有意願接受醫療戒治者	一對一門診治療/團體治療	不限，有需求則可持續服務	週一-週五 08:00-17:00 (12:00-13:00午休)	申請者本人於看診前攜帶有照片證件至桃園市政府衛生局進行面談	桃園市政府衛生局心理健康科	黃珮茹	03-3340935#3041	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55號	https://dph.tycg.gov.tw/nodrug/	
衛生局	中醫戒癮輔助治療補助計畫	提供美沙冬替代治療及丁基原啡因替代治療之藥癮者中醫戒癮輔助治療	設籍本市且正在使用替代療法的人	設籍本市且正在使用替代療法的人	一對一門診治療	不限，有需求則可持續服務	依配合診所門診時段而定	由接受替代療法執行機構轉介至本市毒防中心，審核後再轉介至中醫治療執行機構	桃園市政府衛生局心理健康科	林秀琮	03-3340935#3045	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55號	https://dph.tycg.gov.tw/nodrug/	
衛生局	桃園市藥癮者家屬服務-半自助團體	提供藥癮者家屬間彼此交流、喘息機會，協助建立支持網絡與重建家庭支持系統	藥癮者家屬或藥癮者友人	有意願之藥癮者家屬或藥癮者友人	以團體方式進行	依活動辦理時間為主	每月1次，依照每年簡章公告時間	電話諮詢	桃園市政府衛生局心理健康科	游騰宇	03-3340935分機3036	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55號	https://dph.tycg.gov.tw/nodrug/	

局處	計畫/方案名稱	服務內容	服務對象	申請資格	服務方式	服務期程	服務時段	申請方式	承辦單位	聯絡人	聯絡方式	聯絡地址	承辦單位網址	備註
社會局	逆境兒少及家庭支持服務方案	1、個案輔導及諮詢服務。 2、團體工作：辦理各類型支持性、教育性或成長性團體活動，如多元興趣發展團體、兩性關係團體、家長支持性團體及親子成長團體等。 3、正向休閒活動：提升兒少正向社會適應及發掘自我優勢，辦理如密室逃脫、戶外冒險、高低空繩索挑戰等活動。 4、福利宣導：辦理藥物濫用防制、菸酒預防、網路安全等兒少相關議題之宣導。 5、親職教育服務。	施用三、四級毒品非在學兒少及施用毒品兒少之家長。	因涉及兒少法第53條第1項第1款事件（施用毒品、非法施用管制藥品或其他有害身心健康物質），遭通報至兒少保護系統，由本府社工進行調查，確認有施用毒品情事。	依兒少及家長需求，透過家訪、面訪及電話，提供就學及就業協助、經濟補助申請、生涯規劃、職涯探索、出庭陪同、親職教育及資源轉介等服務，邀請兒少及家長參加各類型團體及活動。	依兒少及家長需要評估處遇服務期程。	週一至週五 8:00-17:00	經本府社工調查，確認有施用毒品之情事。	桃園市政府社會局兒童及少年福利科	廖君寧	03-3322101 分機6321	桃園區縣府路1號4樓	https://sab.tycg.gov.tw/home.jsp?id=30574&parentpath=0,30484,30493	
社會局	111年藥癮者家庭支持服務及資源培育計畫	1.入監銜接服務服務，發展家庭轉銜預備服務方案，包含過別輔導、團體、家庭日活動。 2.辦理藥癮個案家屬支持、互助團體。 3.關懷訪視、修復式諮商與會議、家庭支持、家庭雜務活動。 4.連結多元資源，解決家庭問題，促進藥癮者復歸社會。	1.設籍或居住本市藥癮者及其家庭。 2.於本市監所服刑之藥癮者及其家庭。	1.設籍或居住本市之藥癮者及其家庭。 2.如為入監者，以所剩刑期6個月以下之藥癮者與其家庭為主。	電話、家訪、活動及團體辦理	111.1-111.12	09:00-17:30	1.民眾主動洽詢。 2.網絡單位可協助轉介。	財團法人利伯他茲教育基金會	徐睿瑩 社員工、劉怡婷 社員工	03-3663006	桃園市八德區介壽路一段447號	https://www.libertas.org.tw/index.php/service/adout/project	
就業職訓服務處	新世代反毒就業服務計畫	提供一案到底服務及就業評估措施，積極協助藥癮個案就業。	藥癮者	有就業需求之藥癮者	依個案專長及技能，媒合適性就業或參加職業訓練，並將就業服務情形回復原轉介單位。	輔導個案就業持續追蹤1年	週一至週五 08:00-12:00 13:00-17:00	轉介單位(毒品危害防制中心、矯正機關、地方法院等)評估有就業需求之藥癮個案，填寫轉介單以電子郵件寄至專責窗口。	桃園市政府就業職訓服務處	就業促進課 劉佳欣 業務督導員 桃園就業中心 潘敏芸 業務督導員 中壢就業中心 莫秀玲 業務督導員	80013363@mail.tycg.gov.tw 03-3322101 分機8017 80024929@mail.tycg.gov.tw 03-3333005 分機153 80012115@mail.tycg.gov.tw 03-4681106 分機122	桃園市桃園區民生路650號2樓 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59號 桃園市中壢區新興路182號	https://oes.tycg.gov.tw/	附件-轉介單
財團法人台灣更生保護會桃園分會	毒品更生人社區處遇模式計畫	租屋補助申請、心理諮商輔導與治療	因毒品案件入獄之更生人	租屋補助-無法取得社會服利身分，經更生保會查證生活有困難者 心理諮商輔導與治療-於監所內完成科學實證處遇模式計畫，且願意接受服務者	針對個案分別給予合適之服務，服務內容分別為服屋租賃補助、轉介心理諮商輔導與治療、轉介入住戒癮安置處所、協助就業等	1.同年度同一人接受1次申請 2.申請後以一年為限，得延長申請一年；再次延長須經本市毒防中心審核同意	電話洽詢	電話洽詢	財團法人台灣更生保護會桃園分會	陳品蓉	03-216-0123分機4039	330桃園市桃園區正光路898號	https://www.after-care.org.tw/care_tao_yuan/index.php	